

河南科技大学2026—2028年校园网出口线路租用服务项目 包1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38包1

购买方：河南科技大学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采购（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38包1）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责任，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教科网接入服务等的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服务内容、金额见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教科网接入服务	国内带宽1000M；国际流量动态包月； 提供IPv4地址数量64 C（16384个）； 提供/48和/32 IPv6地址； 提供haust.edu.cn域名，且提供学校 网站备案服务。	年	3	840000.00	2520000.00
合计：人民币 <u>贰佰伍拾贰万元整（¥2520000.00）</u>						

二、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按国家或双方书面约定的产品技术标准。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元整（¥2520000.00）。

合同金额包含本合同所涉服务购置费，及服务涉及相关设备的部署、调试，整个服务期内的保修费用等全部费用。

合同金额为依据本合同甲方应支付乙方的全部费用的总和，除依法律明确规定或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外，双方均不得主张变更该金额。

四、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有效期3年，合同有效期内，每年支付当年度费用。付款周期为年付。分三年支付，每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三分之一（即每年支付大写：人民币捌拾肆万元整，小写：¥840000.00）。

五、提供服务及培训

乙方于甲方指定时间将服务提供到甲方指定地点（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负责服务的实施交付以及技术支持，并对甲方操作（管理）人员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和操作指导，保证服务能正常运行。

六、服务期和售后服务

(1) 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教科网接入服务时间为3年，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服务期内，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和系统调试。

售后服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常鹏飞 15538374521

(2) 其他服务：详见附件一

七、甲方的义务

(1) 服务提供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对服务进行确认、签收。

(2) 甲方收到服务时，如发现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按要求更换或补充。

(3) 按合同按时支付约定的费用。

八、乙方的义务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符合招标标书要求的服务，在服务提供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要求和技术标准。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提供线路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如果未按本协议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方式进行响应并解决问题，则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果甲方解除合同，则乙方应退还全部服务费并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给甲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交付部分总价的 0.03%/日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 30 天仍未交齐服务或者交付服务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1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给乙方的钱款及其利息。

(2) 乙方交付服务的质量、规格、性能、技术指标及配置不符合合同或合同附件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服务及索赔，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之日起的 15 日内免费更换合格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视作乙方逾期交付，按本合同第九条第 3 款处理。如经两次更换，服务质量仍不符合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如乙方违约，除向甲方依约支付约定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因向违约方主张权利、追究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

(4) 乙方保证本合同服务的权利无瑕疵，包括服务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服务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服务所需设备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第三人向甲方、甲方向乙方主张权利而追究责任发生的全部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

十、不可抗力条款

如在本合同签订后履行完毕前，发生了不可抗力且影响到本合同履行的，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发生不可抗力 15 个自然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其影响本合同履行的书面说明。并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按照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进行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本合同，并全部或部分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在一方违约后发生法定不可抗力的除外。

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除双方有明确的书面约定外，仅为法定不可抗力。

十一、其他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书面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向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因诉讼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其他有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4)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河南科技大学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63号

电话：0379-64231434

邮编：47102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学峰

联系人、电话：高晓锋、1583791458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65265089

开户银行：工行洛阳分行涧西支行

账户名称：河南科技大学

银行账号：1705020809049088826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5日

乙方：(章)：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清华科技园8号楼B座赛尔大厦

电话：010-62603366

邮编：100084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电话：常鹏飞、155383745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226182167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

账户名称：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1001079900056026108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3日

附件一

售后服务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提供教科网接入服务，协助甲方办理接入线路租赁、设备采购和系统调试等。

(2) 乙方负责对甲方校园网络接入线路进行监测和必要日常维护。

(3) 由于乙方线路检修、设备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等可预见的原因，影响或可能影响甲方使用教科网接入服务的，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

(4) 乙方保证尽力协调有关各方完成对甲方接入教科网的相关调试工作，开通网络。

(5) 乙方有义务维护网络畅通，保障甲方能够正常使用教科网接入服务。

(6) 保证出租的光纤的质量和服务水平应符合《国家通信行业标准》。

(7) 乙方满足服务保障要求：

①保证重要事件（如网络会议、网络直播）的网络保障；

②全年故障时间<12 小时；

③主干网络整体可靠性达 99.99%；

④提供突发事件应急带宽保障。

(8) 乙方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及在河南省内有注册的分支机构，提供 7×24 小时的维护和服务，24 小时热线服务电话：400-818-5550。

(9)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发生网络故障，乙方提供 10 分钟内的紧急响应。

(10) 乙方提供的网络具备高度的可靠性，保障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具备高度的安全性，符合国家安全性的要求；具备高度的可管理性，能够对线路和设备进行有效监测、快速响应和及时排除故障。

(11) 甲方合同期内的故障报修，可拨打 7×24 小时服务热线，乙方保证在接到报障后在10分钟内响应，并于2小时内排除故障。乙方不能按时排除故障时，提供备用服务端口给甲方维持工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